

封建社会的没落史 ——《红楼梦》

·411

新星出版社

目 录

鲁迅是怎样读《红楼梦》的 徐缉熙 (1)

《红楼梦》一书产生的历史时代

..... 北京大学历史系工农兵学员 傅祥萍 李双凤
林秋枫 郭仲山 (9)

猛烈冲击封建制度的思想家——曹雪芹 文雷 (22)

《红楼梦》第四回是全书的总纲 袁宏昌 (48)

“大有大的难处”

——从《红楼梦》看反动没落阶级的虚弱本质 方岩梁 (58)

从几十条人命看《红楼梦》的主题思想 吴幼源 (71)

《红楼梦》的反儒倾向

..... 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评论组 (83)

从《红楼梦》看孔孟之道的虚伪性和反动性

..... 武汉大学中文系古代文学教研室评论组 (96)

封建末世的孔老二

——《红楼梦》里的贾政 梁效 (109)

螳臂当车的王熙凤 王臻中 谈凤梁 (120)

评薛宝钗“装愚守拙”的处世哲学……………严嘉良（127）

论贾宝玉的反儒思想………吉林大学工农兵学员 庞向荣（134）

叛逆者与牺牲者

——谈林黛玉形象的思想意义……………洪广思（142）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

——谈《红楼梦》里奴隶反压迫的斗争

……………北京二七机车车辆工厂工人业余评论组（153）

附录 《红楼梦》四大家族关系表

鲁迅是怎样读《红楼梦》的

徐 缄 熙

《红楼梦》是一部政治小说。它通过四大封建家族的兴衰史，反映了封建社会的阶级关系、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揭露了腐朽的封建阶级的反动本质、内部矛盾及其必然崩溃的历史命运，为我们提供了一部形象的封建社会的阶级斗争史。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可以作为现实的阶级斗争的借鉴。同时，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人体解剖是猿体解剖的钥匙。要真正读通这部小说，又必须深刻地理解现时代的阶级斗争并具有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

鲁迅作为一个伟大的革命家和思想家，经历了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两个革命阶段，经历了国民党反动派的反革命“围剿”，并且“正在这一‘围剿’中成了中国文化革命的伟人”。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到抗日战争，在反对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派的长期斗争中，鲁迅积累起极其丰富的阶级斗争的经验，在世界观上完成了从民主主义到共产主义的根本转变。因此，他对《红楼梦》这部政治小说有着十分深刻的见解和精辟的分析，而且随着他对现实的阶级斗争的认识的深化和思想上的飞跃而日益加深。

鲁迅对《红楼梦》的评论，不但见之于《中国小说史略》等辉煌的专著，而且见之于鲁迅的许多杂文。特别是他后期的杂文，把对《红楼梦》的见解和现实政治斗争密切地结合起来，鞭辟入里，一针见血，闪烁着马克思主义的光

辉。这使我们鲜明地感觉到鲁迅读《红楼梦》是为了总结历史的阶级斗争的规律性，以提高对现实的阶级斗争的理解，并用来为当时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服务。正因为如此，他对《红楼梦》的评论也就特别富于战斗性。他在一九三三年四月十七日写的一篇题为《言论自由的界限》的杂文，就是一个范例。

这篇不到一千字的杂文，严厉地抨击了国民党反动派及其忠实走狗“新月派”反动文人。文章从《红楼梦》里一段著名的故事讲起：贾府的奴才焦大，仗着酒醉骂了主子和别的奴才，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对此，鲁迅一针见血地指出：“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过说主奴如此，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

这种不争气的主子和忠心的奴才之间的纠纷和冲突，在腐朽的、没落的、反动统治阶级内部是常见的现象。国民党反动派及其走狗就常演出类似的丑剧。一九三一年七月，“新月派”的北京新月书店分店一度遭查抄以及《新月》月刊的被没收，就是一例。鲁迅在这里正是带着几分幽默地把焦大同“新月派”加以对照。

“新月派”反动文人以胡适、梁实秋之流为代表，是地主买办阶级的忠实走狗。他们在一九二七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以后，卖身投靠国民党反动政府，配合国民党反动派反革命的文化“围剿”，向以鲁迅为代表的革命文化战线猖狂进攻。这些“丧家的乏走狗”对国民党反动派竭忠尽智，不遗余力。一九二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胡适在《〈人权论集〉小序》中说了一个“鹦鹉救火”的故事：陀山起了大火，侨居山中的鹦鹉“入水濡羽，飞而洒之”。“天神”对她们

说，你们这点水，又能起什么作用？鹦鹉说，因为住在这座山里，不忍看到它被火烧掉。这个故事不打自招地道出了胡适一伙向主子表白忠心的奴才心理。他们以鹦鹉自命，眼看革命的烈火在国民党反动统治下的旧中国遍地燃烧，形成了一片燎原之势，真是五内如焚。因此，虽然“明知小小的翅膀上滴下的水点未必能救火”，也要尽他们的“一点微弱的力量”。这样的忠心耿耿，主子理应优礼有加，另眼相看。谁知竟也跟着“遭殃”，这可实在是冤哉枉也了。其实呢，说怪也不怪。原来他们也象焦大一样，对主子有了一点“微词”。胡适一伙是连焦大“仗着酒醉”骂人的勇气也没有的。他们冲着主子汪汪几声，正如鲁迅指出的：“不过说：

‘老爷，人家的衣服多么干净，您老人家的可有些脏，应该洗它一洗’罢了。”但是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神经十分脆弱，就连这点子“微词”也被认为是超越了主子所许可的“界限”，结果“新月派”的君子们拍马屁拍到了马脚上，象焦大一样地被塞进了一嘴马粪。

焦大的遭遇和“新月派”的遭遇，一个发生在封建社会，一个发生在国民党反动统治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看起来很不一样，其实却颇有共同的特点。国民党反动政府也就是一个贾府，它们都是反动的没落阶级，都处在“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的“末世”，都是“外面的架子虽没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的纸老虎；而“新月派”就充当了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焦大的角色。

贾府的主子们不能容忍焦大的骂，国民党反动派连胡适一伙那点子“微词”也受不了，他们都是那样地虚弱，经不起一点儿风吹草动。但是，胡适一伙的被塞上一嘴马粪，却又造成了一种假象：似乎叭儿狗也“革命”起来了。这伙政

治骗子乘机挥舞起了“言论自由”的旗帜，以掩盖其地主买办阶级忠实走狗的真面目。他们虽然也是“现在的屠杀者”，却比那些挥舞屠刀的刽子手更有欺骗性。正是针对这一点，鲁迅以洞幽烛隐的眼光和笔锋，看穿了并揭露了胡适一伙与焦大的“相类的境遇”和共同的本质。他辛辣地指出“文人学士究竟比不识字的奴才聪明，党国究竟比贾府高明”，所以只要新月社“辨明心迹”，“马粪”也就立即换成“甜头”了。这就无情地撕下了胡适一伙用来欺骗人民的假面具，从而教育与鼓舞革命人民与这一伙政治骗子及其反动主子作坚决的斗争。

在鲁迅的杂文中，准确而生动地运用读《红楼梦》得来的体会，同国内外的阶级敌人进行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的例子很多。他在同“新月派”以及所谓的“第三种人”作斗争的时候，曾经用焦大不会爱林妹妹、“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不会懂得“林黛玉型”的例子，形象而通俗地说明了人的阶级性和文学的阶级性，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资产阶级人性论，这是大家所熟知的。一九三三年八月，买办文人林语堂写了一篇题为《让娘儿们干一下吧！》的文章，大放厥辞，说什么当时的世界裁军会议、世界经济会议之所以“失败”，全是因为世界是由男子统治着的，而男子又是生性爱打仗的，这就使世界陷入了战火连绵不断的“一团糟”的命运。为此，这个“倚徙华洋之间，往来主奴之界”的“西崽”，建议“把世界的政权交给娘儿们去”。鲁迅一看到这篇黑文，就立即针锋相对写了一篇题为《娘儿们也不行》的杂文，文中引用了林黛玉的一句话：“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一语中的地指出：“这就是女界的‘内战’也是永远不息的意思”。“内战”，就是阶级斗争。整

个现实世界，同大观园里一样，“女界”也是划分为阶级的。而且，贾府的那些女主子们，“一个个不象鸟眼鸡似的？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哪一天不在进行激烈的“战争”？鲁迅深刻地指出了世界之所以有战争，决非是“由于男子爱打仗”，而是因为存在着剥削阶级，存在着帝国主义。什么裁军会议等等，都无非是一种骗局。帝国主义者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天天讲“裁军”，实际上天天在扩军。林语堂一向信奉中庸之道，以孔子之徒自命。鲁迅尖锐地讽刺这类骗子手“东风吹来往西倒，西风吹来往东倒”，而实际上他们以及他们的主子“治天下”的时候，是“把人的血肉廉耻当馒头似的吞噬”的。

从上述的许多例子可以看出，鲁迅对《红楼梦》的分析之所以如此精当，是因为他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论这一犀利无比的解剖刀，剖析一切处于没落时期的反动剥削阶级的共同特点，并把这部小说作为一面镜子，照见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派的丑恶嘴脸和鬼蜮伎俩。正因为鲁迅是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读《红楼梦》的，因此能够得出任何地主资产阶级“红学家”所不能得出的科学的结论。他在这部小说中所见到的，不是什么“吊膀子”，而是阶级的对立和斗争。他在《〈绛洞花主〉小引》中就说过：“在我的眼下的宝玉，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这是一个十分深刻的见解。地主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一讲起贾宝玉，总是津津乐道他的缠绵的爱情，以此抹煞《红楼梦》这部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的思想意义和政治意义。而鲁迅则看到，贾宝玉生活于其中的大观园，整个封建社会以及整个旧世界，都是他在《狂人日记》中所揭露的人吃人的世界。就在宝玉的眼下，几十条人命，一个又一个被抬上了“人肉筵席”。这里

有封建阶级的叛逆者，更多的是不甘于奴役和压迫的奴婢。什么孔孟之道，全是吃人之道。什么仁义道德，全是吃人的道德。一张“护身符”所反映的地主阶级的政治，还不就是吃人的政治！一切反动没落阶级，愈是临近死亡，也就愈要倒行逆施，它们的内部矛盾和政治、经济的危机也就愈是深重。“许多死亡”，正暴露出这种矛盾和危机的深刻程度；而贾宝玉也正是从“许多死亡”中，感觉到了他出身的那个阶级的无可挽回的必然崩溃的命运。正如鲁迅所说的：“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觌面”，“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贾宝玉之终于叛逆而去，也正是封建阶级分崩离析、行将灭亡的一个标志。

对于《红楼梦》“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地写出腐朽没落的封建阶级日益深重的经济和政治危机及其必然崩溃的历史趋势，鲁迅是充分肯定的。正是基于这一点，鲁迅高度评价了《红楼梦》的价值：“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这“传统思想”，我们对照《论睁了眼看》这篇杂文就可以知道，鲁迅所指的正是孔孟之道。他在这篇杂文中说道：“我们的圣贤，本来早已教人‘非礼勿视’的了；而这‘礼’又非常之严，不但‘正视’，连‘平视’‘斜视’也不许。”一切腐朽的垂死的反动阶级，都丧失了正视现实、正视历史的客观规律的勇气，它们也就靠那“非礼勿视”的孔孟之道来“瞒和骗”。对于孔孟之道这种“瞒和骗”，鲁迅是深恶痛绝的。就是在这篇杂文中，鲁迅不但彻底否定了那些“闭眼胡说一通”的《红楼梦》的续作，而且也批评了高鹗的续书。因为后者也让“贾氏家业再振，兰桂齐芳，即宝玉自己，也成了个披大猩猩毡斗

篷的和尚”。鲁迅幽默地说：“和尚多矣，但披这样阔斗篷的能有几个，已经是‘入圣超凡’无疑了。”对高鹗的续书，鲁迅并不完全否定，但上述的那些描写，显然不合曹雪芹的原意，也是孔孟之道的“瞒和骗”的流毒。而曹雪芹的可贵，正在于他敢于冲破这“瞒和骗”的传统的思想和写法，给了贾府一个“白茫茫一片大地真干净”的历史结局。鲁迅也正是通过这部小说所描写的封建家族的“聚散之迹”中，看到了适用于一切反动没落阶级的普遍的、典型的意义。

鲁迅说过：“《红楼梦》中的小悲剧，是社会上常有的事。”这也就是说，它对于一切反动没落阶级，都具有规律性。鲁迅尖锐地批判了胡适的所谓“自传说”：“纵使谁整个的进了小说，……读者所见的就只是书中人，和这曾经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例如读《红楼梦》和《儒林外史》，

“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这才把曹霑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自传说”从根本上否定了《红楼梦》的主题和形象的阶级内容及其普遍的社会意义，因而也就从根本上否定了这部小说的思想价值。作为一部政治历史小说，《红楼梦》决不是作者自己及其一家人的画像，而是对处于“末世”的封建社会和封建阶级的深刻写照。贾宝玉、林黛玉也好，贾政、王熙凤、贾雨村、薛宝钗也好，都是阶级的典型。书中所描写的四大封建家族及其兴衰演变，不但可以帮助我们认识整个封建阶级的腐朽本质，而且也有助于我们认识包括今天的苏修美帝这两个超级大国在内的一切反动没落阶级的某些本质特点及其必然灭亡的历史规律。鲁迅也正因为认识到《红楼梦》的典型意义，所以他才能那样准确而又巧妙地运用他对《红楼梦》的分析，切中国内外阶级敌人的

要害，给他们以致命的打击。

“一切文化或文学艺术都是属于一定的阶级，属于一定的政治路线的。”对《红楼梦》的评论，从来就是和阶级斗争密切相关的。地主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也总是根据他们当时的政治需要去歪曲和利用《红楼梦》，以推行他们的反革命的政治路线的。正如鲁迅指出的：“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否认《红楼梦》是政治小说，似乎是不讲政治的了。这实际上也是一种政治，不过是地主资产阶级的政治罢了。“考证”出《红楼梦》不过是作者的“自叙传”的胡适，不就赤裸裸地宣称他的所谓“考证”，“只是用一些‘深切而著明’的实例来教人怎样思想”，免得青年们“被马克思列宁斯大林牵着鼻子走”吗？他是在“考证”的幌子下同无产阶级、革命人民作斗争。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刘少奇、林彪这伙修正主义者也读《红楼梦》，为的是“克己复礼”，复辟资本主义。林彪一眼就看中了《红楼梦》一百零七回，对贾雨村这类野心家、阴谋家、两面派所使用的那套孔孟的处世哲学心领神会，立即据以总结出搞阴谋诡计的反革命经验，反革命的政治目的是多么明确！

鲁迅对《红楼梦》的见解，体现着一个伟大革命家的彻底革命精神。他不但批判了旧红学，而且同所谓的新红学，即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作了坚决的不调和的斗争。我们今天应该继承和发扬鲁迅的革命的战斗的传统，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阶级观点来阅读和评论《红楼梦》，以利于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原载《学习与批判》一九七四年第六期）

《红楼梦》一书产生的历史时代

北京大学历史系工农兵学员

傅祥萍 李双凤
李秋枫 郭仲山

毛主席指出：“作为观念形态的文艺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的反映的产物。”^① 我国伟大的古典文学作品《红楼梦》产生于十八世纪，是中国封建社会后期阶级斗争和极其广泛的社会生活的真实反映。《红楼梦》并不象资产阶级“权威”学者津津乐道的是一部“爱情小说”；也不是作者曹雪芹的自传或所谓的影射某一个具体历史事件、具体历史人物的书。它是以贾府这个“诗礼簪缨之族”和“功名盖世”之家为典型，反映了封建社会残酷的阶级斗争和封建贵族内部的争权夺利；反映了已经腐朽没落的封建社会的历史。

一

《红楼梦》第四回是全书的总纲。在这一回中，作者通过葫芦僧之口，介绍了贾、史、王、薛四大家族：“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红楼梦》正是通过书中的四大家族，特别是贾、薛两家，形象而又典型地揭露了当时的封建地主阶级怎样采用土地兼并、地租、高利贷和商业资本等剥削形式，从

经济上来残酷剥削劳动人民；并且又利用敲诈勒索来的财富，过着腐朽的寄生生活。说明了封建地主阶级不管怎样无视新生事物的萌芽，它们已无力阻挡历史车轮的前进，形象地揭穿了“雍乾盛世”的假象，指出封建贵族地主阶级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

当时，封建社会的历史情况是怎样的呢？

《红楼梦》成书的历史时代，是在十八世纪的清朝康熙末年和雍正、乾隆时期，在那时候，中国已经有了一些资本主义的萌芽，但还是封建社会。

封建地主阶级，包括皇帝、贵族、地主和大商人，在全国各地疯狂地掠夺土地，土地兼并急剧进行。土地买卖和转移的频繁是十分惊人的。过去“百年田地转三家”，现在是“十年之内已易数主”。^② 雍正、乾隆时，在北京、直隶地区，皇帝私人占田达四万顷，怀柔大地主郝氏占有“膏腴万顷”。一个满洲贵族的庄头在宝坻县“横霸田土千余顷”，他的主人占地面积就可想而知了。这样掠夺的结果，促使大量农民失去自己的一小块耕地，沦为皇帝、贵族、地主的佃农。乾隆十三年（一七四八年），官吏杨锡绂上书揭露了当时土地掠夺的情况：“近日田之归富户者，大抵十之五六，旧日有田之人，今俱为佃耕之户。”^③

成为佃户的农民，要将收成的四成、五成、六成、七成甚至八成以上的粮食，奉献给地主、贵族和皇室享用。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地主更要疯狂地掠夺货币，江南、广东的一部分地主和北京地区的八旗庄田、旗地，就采用银租形式，于是作为折租的银租比重增加了。而贵族的庄头，又进一步以“逼取租银”、“增租夺佃”的伎俩把贫苦农民置于死地。

同样，在商品经济的影响下，很多贵族、官僚、地主、大商人，还通过高利贷和商业资本盘剥劳动人民。高利贷的罗网遍布城乡各地。据乾隆九年统计，仅在北京城郊典当铺就有六七百座之多。^④此外，还有满洲王公贵族及其庄头，私人放债营利，月利在十分之三四以上，甚至对扣。雍正本人曾把自己在做亲王时开设的当铺，赐给宠臣隆科多。更有有的官僚把银两交给商人贩运或开张店铺。他们买贱卖贵，囤积居奇，采用各种敲诈勒索的手段掠夺人民财富。

土地的兼并和买卖，银租比重的增大，高利贷、商业资本的剥削的加重，都严重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又都进一步促成了贫富的分化与阶级的对立和斗争。地主的“天堂”，穷人的地狱。“一方面是人们受饿、受冻、受压迫，一方面是人剥削人、人压迫人，这个事实到处存在着”。^⑤这就是所谓的“雍乾盛世”的“太平景象”。

乾隆时，统治阶级的豪华奢侈已达于极点。乾隆六次南巡，每到一处，“耗财劳民，岁无虚日。”他又大兴土木，扩建避暑山庄和圆明园，新建清漪园（颐和园前身），从热河至江南，从北京至东、西陵和五台山，到处都建有离宫别馆。满洲贵族和汉族官僚地主也各自“广置田宅”，“整修花园”，京师祝氏“屋宇至千余间，园林瑰丽，游十日未竟”。怀柔郝氏，乾隆住宿其家，“进奉上方水陆珍错至百余品，王公近侍及舆台、奴隶皆供食馔，一日之餐，费至十余万”。贵族官僚之家，又多设戏班、女乐。一个湖南布政使，在任上“家属四百余，外养唱戏两个班子，争奇斗巧，昼夜不息”。^⑥曹雪芹的舅祖李煦任苏州织造，就曾从苏州送上女戏一班，“以博皇上（康熙）一笑”。^⑦扬州等地的地主盐商，更是“婚嫁、丧葬、衣服、舆马，动辄费数十

万。”最突出的是乾隆时大学士和珅。他家土地八千顷，当铺七十五座，银号四十二座，花园二所，内楼台一百一十六座，还有绸缎库、洋货库、皮张库、铁梨紫檀器库、玻璃器库，还有镀金八宝炕屏四十架、大小自鸣钟三十八座，人参四十余斤……如此等等，无一不渗透了千百万劳动人民的血汗，真是穷奢极欲，腐朽透顶！

二

伴随着残酷的经济剥削是惊人的政治压迫。《红楼梦》里有二三十个统治者，还有三百多个奴隶，如鸳鸯、司棋、晴雯、金钏等等。书中的阶级斗争非常激烈，出现了好几十条人命。这些统治者除去对处在封建社会最底层的女奴进行极端残酷的人身迫害外，他们还彼此联姻结党，官官相护，到处欺压劳动人民，视人命如草芥。贾赦害得石呆子家破人亡，薛蟠仗势打死堂倌张三，王熙凤在铁槛寺受贿，一次就害死两条人命，以后“诸如此类，不可胜数”。《红楼梦》中这些血淋淋的阶级斗争的描写，正是当时鬼蜮横行，豺狼当道的封建社会的真实写照。

毛主席说：“宗法封建性的土豪劣绅，不法地主阶级，是几千年专制政治的基础”。^⑧清朝的政权是在满洲贵族和汉族地主阶级的勾结下，在镇压明末农民起义的血泊中建立起来的黑暗透顶的反动政权。

根据文献记录：雍正八年，江南道台康弘勋之子康玉，为奸情将缝工田四打死。康家仗着有钱有势，串通官府，免验尸体，强令销案，^⑨白白地断送了一条无辜的劳动人民的性命。这只是一个中级官吏道台，就杀人不偿命。至于那些

地方督抚和贵族大官僚，情况就更加严重了。如乾隆时期，闽浙总督伍拉纳和福建巡抚浦霖，在任内收受豪绅和属员的贿赂，贪污赃款巨万，前后害死人命十条。^⑩曹雪芹家乡丰润县的庄头陈扇坠子也是奸淫掳掠，胡作非为。^⑪

这些历史事实都充分说明，在暗无天日的中国封建社会里，虽然法律条文俱在：杀人者要抵偿性命，但对地主阶级，特别是贵族官僚和豪强地主，只不过是一纸空文。毛主席曾经指出：“农民被束缚于封建制度之下，没有人身的自由。地主对农民有随意打骂甚至处死之权，农民是没有任何政治权利的。”^⑫在封建地主阶级掌握政权的情况下，“上下都是官世界”，广大劳动人民是有苦无处诉，有冤无处伸。民谣说：“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红楼梦》里所描写的许多人命，就是这个社会的阶级关系的反映。

统治阶级在各地倚官仗势，横行霸道，对他们家里的奴婢更操着生杀予夺的大权。这些奴婢有少数就象《红楼梦》中的鸳鸯一样，是“家生子女”，是一种在八旗贵族之家世世为奴的人。但大多数都是贫苦农民或城市的贫民，因无钱偿还租还债，才在地主阶级的逼迫下把自己的亲生骨肉悲惨地卖掉。就在《红楼梦》成书前后这一历史时代，满族贵族和汉族地主之家，都拥有大量奴婢，如大官僚和珅家就有“仆役六百零六人，姬妾六百人”。有的官员“奴婢多至数百人，甚至千余人”。这些处于社会最底层的奴隶们，在主子家里受尽了精神和肉体的折磨，生命毫无保障。在雍正的诏令里，又规定了杀死奴隶不偿命的法令，特别是满族贵族，打死奴仆，根本就不过问。例如，乾隆时，有一个家产巨万的驸马，家中打死奴婢无数，有的尸体从墙洞中抛出，其父母看见不敢过问。^⑬在北京的八旗贵族和军官，对奴婢“衣

食不能使其丰足，又任情挫折，稍有不遂，即加以捶楚”，“甚至伤体毙命。”^⑭有的奴仆不但本人供其主家驱使，连自己的妻女也遭到凌辱。^⑮这些丧心病狂的封建贵族，如明珠、容若、成安祖孙三代在家“立主家长，司理家务，奴仆有不法者，许主家立毙杖下”。^⑯在他们的深宅大院里，不知有多少奴婢因而丧失了生命。《红楼梦》中所描写的几百个奴婢的命运，就是当时封建社会里普遍存在着的触目惊心的迫害奴隶事例的典型概括。

三

《红楼梦》一书还对为反动封建统治服务的程朱理学，以及在程朱理学影响下的封建礼教予以深刻的揭露和批判。作者曹雪芹不仅在书中刻画了象贾赦、贾珍、贾琏、贾蓉等一大批人形动物，对他们腐朽空虚的丑恶灵魂进行有力的嘲讽和鞭笞，而且进一步刻画了满口仁义道德的伪“君子”贾政和假“善人”王夫人等等封建统治阶级的卫道士，用锋利的笔调，剥下他们的画皮，把他们“吃人”的罪恶本质，赤裸裸地暴露出来，反映了当时封建统治阶级在思想领域内的残酷专政。

在十八世纪，清朝统治者对思想的控制已达到极端疯狂的程度。他们一方面拜孔庙，祭孔陵，追封死了二千多年的孔老二为“大成至圣先师”，竭尽全力来提倡和表彰唯心主义的程朱理学，把它推崇为官方的正统哲学。又大力吹捧朱熹，康熙曾说：“孔孟以后”，以“朱子之功，最为弘巨”，^⑰并下令把朱熹的“牌位”，从孔庙的东庑抬入正殿，尊为“十哲之次”，使之成为继孔孟之后的最大的封建权威。又